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申请挂牌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炭材)于 2022年12月13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P2022120012),内容如下:

成都炭材报送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审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相关要求,现予受理。

本次成都炭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尚需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审核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有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15日